

休閒農場審查勾稽事項表-歇業

事項	勾稽	項目內容	備註
申請文件		※申請人之申請書，詳實填寫。應檢附文件已齊全。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申請書所列項目核實勾稽) 申請人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 申請歇業日：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歇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日期符合規定。	休農§33
		※繳回許可登記證正本。	
審核及核轉作業			
審核		※已副知各相關單位。	
核轉		※函文應載明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相關登載事項，包含下列內容，並請確認與經營計畫書相符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閒農場名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營者 (各地方主管機關得依需求自行增列。)	
其他			
核章欄 (各直轄市、縣 (市) 政府得依府內分層負責實務情形，自行調整修正)			
承辦人：		科長：	局(處)長：

相關法規簡稱對照：

簡稱	法規全稱
休農	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